附件2

唐山市丰南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

年度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（2024年度）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：唐山市丰南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（公章）

部门（单位）负责人签字：

2025　年2　月26日

 按照《中共唐山市丰南区委 唐山市丰南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丰南发〔2020〕3号）、《唐山市丰南区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》（丰财监〔2020〕 2号）和《唐山市丰南区项目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》（丰财监〔2020〕3号）等文件要求，结合我部门实际情况，对2024年度本部门财政支出项目进行绩效评价。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组织情况

为了做好此次绩效评价工作，我部门专门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，由局长王长春任组长，副局长孟令伍、董秀颖任副组长，成员包括：佟继明、李旭东、冯晓勇、李正宝、王文明、董志刚、毕顺元，针对2024年度财政支出制定绩效评价方案，分配绩效评价工作任务，由财务股牵头负责，统筹协调。

（二）实施过程

按照《唐山市丰南区财政局关于全面开展2024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》丰财监[2025]1号文件要求，财务股、公共事业中队、办公室、环卫站、综管中心等相关人员对具体财政支出项目开展自评，法制股对绩效自评情况进行监督考评。

1、搜集相关的数据和资料，包括绩效目标、指标数据、该项资金使用情况等资料。

2、对所取得的数据和资料进行核实、整理。

3、根据基础数据计算出反映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的实际完成值。

4、按照项目设定的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确定相应的完成等级，分优秀、良好、一般、差四个等级。

5、讨论确定指标权重，计算单项指标折算得分，并计算自评得分及评价等级。

（三）部门预算安排及拨付情况

2024年城管局部门全年预算资金10594.59万元，其中城管大队2199.57万元，环卫站8035.78万元，综管中心359.24万元。部门实际支付资金10279.14万元，其中城管大队2108.81万元，环卫站7835.65万元，综管中心334.68万元，部门预算执行率97.02%。全年实施项目35个，预算资金共计8775.79万元，实际支出8573.88万元，预算执行率97.70%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（一）总体工作开展情况

随着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，不断总结经验、吸取教训，努力推进工作。从项目谋划论证、预算编制、细化执行方案、跟踪推进资金支出进度、绩效评价各个环节入手，确保提前谋划、论证科学、预算详实、方案可行、加快进度、效果优良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部门35个项目评价得分均在90分以上，绩效目标完成良好，实现年初工作目标。在项目资金支出过程中，各项支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财务制度要求，不存在挤占、挪用、套取行为，应纳入政府采购的项目均纳入政府采购，执行政府采购预算。

（三）存在问题及评价结论

因重组城管局，年中追加项目较多，预算控制率较低，但总体来看，项目实施顺畅，绩效目标完成良好。通过各项目的实施，提升了城市管理水平，美化了城市环境，提高了城市形象，得到了社会各界的一致认可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经过绩效自评，对年初年初绩效目标设定予以可定，目标设定基本清晰准确，较为全面完整、科学合理，绩效标准恰当适宜，易于评价。总体绩效目标主要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：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度指标、预算执行率指标。

产出指标总分值50分，包括数量指标、质量指标、时效指标、成本指标；效益指标总分值30分，包括经济效益指标、社会效益指标、生态效益指标、可持续影响指标；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；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10分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进一步加强项目论证、预算编制、预算执行、支出进度分析与督促，进一步加强测算，参照历史数据，提升测算准确率。同时，提早安排工作，健全监督制度，优化工作流程，提高项目完工进度，合理安排资金支付。